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聘期为一年。

一、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情况说明

四川华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四川华信自担任本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以来，于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恪守职业道德，较好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公司对其工作能力、职业素养等各方面均表示满意。在2021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四川华信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基于四川华信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同时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58万元。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

原则以及 2022 年度审计工作量，届时由公司与华信所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转制换证 2013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三单元 2 号

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54 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2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6 人；

华信所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9,360.5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9,360.5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3,317.8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3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2021 年度审计收费：10,336.31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华信所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8,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 2,558.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华信所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情况。

近三年华信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赵勇军：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00年4月，1997年起开始在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陈素杰：2009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 赵相宇：2014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华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3、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何均：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1997年12月，自1999年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2月开始在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包括：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4、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并符合独立性要求。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01	陈素杰	2020.4.16	监督管理措施	重庆证监局	因执行华邦健康2018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审计底稿记录不完整受到重庆证监局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四川华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能够严格按照审计法规执业,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重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四川华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该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三)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 生效日期

本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